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当升科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3、最近三年，公司未披露其他战略合作协议。
- 4、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升科技”）于2025年10月15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经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在固态锂电材料技术合作开发、产品供应、市场推广、股权投资等领域建立长期、全面、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后续双方若有正式合作协议签署，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774479A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2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彦彬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54,429.366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06 月 03 日

经营范围：生产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子粉体材料和新型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研究开发、销售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子粉体材料和新型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其他新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租赁模切机械设备；组装计算机软、硬件及自动化产品机；货物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国营贸易、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当升科技之间无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当升科技无类似交易情况

当升科技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约主体

甲方：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宗旨

合作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优势互补、合作发展”的原则，基于在固态电池电解质前沿技术及产业化应用方面的高度协同，依托各自在硫化物电解质和高纯碘化锂等领域的核心优势，致力于构建紧密的上下游战略协同关系。双方将通过资源整合、产业协同、技术创新、资本融合等举措，重点围绕硫化物固态电解质体系开展多元化合作，共同加速推动高性能固态电解质的产业化应用

与市场开拓，全面提升双方在全球固态电池关键材料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先发优势。

（三）合作内容

1. 技术合作开发

甲乙双方同意，在固态锂电材料领域展开研究与技术开发合作，依托甲方成熟的硫化物电解质规模化制备与客户渠道优势及乙方领先的高纯碘化锂工艺与产业化能力，共同开发兼具高离子电导率与界面稳定性的新型固态电解质产品；

甲乙双方同意，通过共享研发平台、共组技术团队，推动硫化物—碘化锂体系技术迭代与客户导入，提升双方在固态电池关键材料领域的技术水平与产业化能力。

2. 产品供应

双方一致同意在固态锂电硫化物电解质产品原材料供应方面建立稳定的配套供应关系，共同构建安全、高效且具备成本竞争优势的供应链体系。

甲乙双方同意，同等市场条件下，甲方及甲方控股公司优先从乙方及乙方控股公司采购固态电解质所用碘化锂、硫化锂等相关配套产品；乙方作为甲方战略供应商，优先为甲方提供高纯度、高性能的碘化锂、硫化锂等相关产品；

双方后续将另行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加工合同、采购订单等，进一步明确各方权责。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相关合同约定，维护彼此合法权益。

3. 市场推广

甲乙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在全球市场的渠道优势与品牌影响力，高效整合双方资源与渠道优势，共同推进固态电池关键材料在全球市场的应用。双方协同向全球主流电池厂商和车企推广高性能新型“硫化物电解质”组合方案，实现互利共赢。

4. 股权投资

为巩固战略合作关系并深化产业协同，甲乙双方将积极探索在股权投资领域合作的可能，旨在通过资本纽带实现双方优势资源的深度融合与长期绑定，实现高度的优势互补与产业协同。

双方同意，深入探讨在碘化锂、硫化锂等上游关键原材料及硫化物电解质等新型固态电解质材料领域开展资本层面的合作，共同构建产业链关键资源与技术的优势；

双方同意，在全球固态锂电正极材料、固态电解质产能布局过程中，为避免同业竞争，锂电正极材料、固态电解质相关业务由甲方主导，碘化锂等关键原料相关业务由乙方主导，双方可通过相互参股投资等方式建立上下游一体化合作关系，共同开拓海内外市场。

5. 其他事宜

(1) 双方将本着友好协商、互谅互让的原则解决合作中的各种纠纷。对于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纠纷，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2)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起满 3 个自然年后结束，如需延期，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续签本协议。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全球新能源市场的广阔发展前景，为锂电产业链上下游带来了历史新机遇，兼具高安全性与高能量密度的固态电池已经成为锂电行业公认的发展方向。

公司作为国内无机碘化物行业龙头，依托在碘化学品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开发高纯度碘化锂产品，并计划依托公司在化工领域技术优势开展硫化锂等产业化布局，为解决全固态电池关键原材料瓶颈问题提供重要支撑。当升科技作为全球领先的锂电正极材料供应商，在固态锂电材料领域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完整的产品布局，成功开发出高离子电导率、粒径分布可控的硫化物固态电解质，其中包括具有良好界面浸润性的氯碘复合新型硫化物固态电解质，可有效提升离子电导率、改善结构稳定性以及与正负极材料的界面接触，同时将固态电池使用外压显著降低，已具备稳定的规模化制备与供应能力。

此次合作有利于充分发挥双方优势，提升公司固态锂电相关材料产品性能及产业化能力，加快构建安全、高效且具备成本竞争优势的固态锂电硫化物电解质产品原材料供应链体系，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同时，有力推动公司在新能源前沿领域的战略布局，拓展市场应用空间，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力。

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当升科技形成严重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已完成高纯度碘化锂的自主研发与工艺定型。目前公司 4000 吨/年无机碘化物生产项目，预计于 2025 年年底建设完毕并进行试生产，项目全面投产后，将形成年产 300 吨碘化锂的生产能力。后续商业化进程尚需客户验证，形成市场规模化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4、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5、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